

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

2020 日本保健原料 Hi Japan 參展廠商遴選規範

一、辦理目的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以下簡稱農委會)委託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(以下簡稱農科院)執行「構築我國農產素材商品化評估模式與分析建議」計畫，其中國際拓銷工作項目，規劃以臺灣館方式，邀集國內保健食品原料企業共同參加國際保健原料專業性展覽。開拓臺灣農產素材相關保健產品及原料的國際市場，提升臺灣產品的國際能見度，增加我國產業外銷貿易之可能性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

三、展覽名稱、時間及地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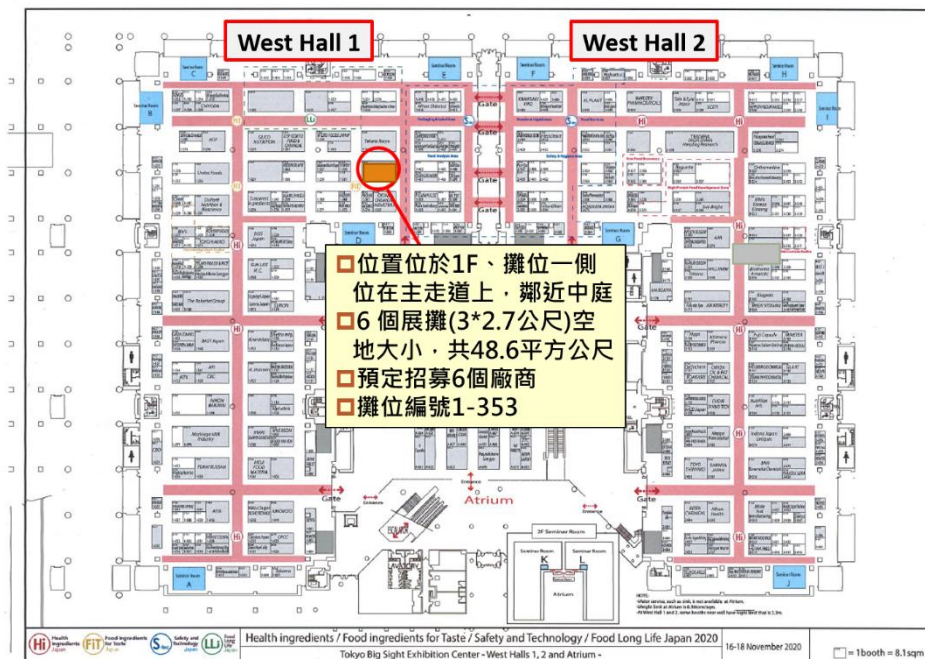
展覽名稱：2020 日本保健食品原料暨食品安全技術展

(Health Ingredient Japan & S-tec Japan，簡稱 Hi Japan 2020)

時間：109 年 11 月 16 日～11 月 18 日

地點：東京 Big Sight 國際展示中心西展館一館、二館及中庭(東京有明展覽館) (Tokyo Big Sight Exhibition Center, West Halls 1, 2 and Atrium)

攤位配置圖如下：



四、參展對象：

- (一) 須為中華民國立案之保健食品加工、素材原料開發等相關廠商，依法繳稅，並無違法紀錄者。
- (二) 符合展會所屬產業類別者。
- (三) 遴選標準請見第七點「報名及遴選作業」。
- (四) 具有下列身份或文件之廠商具有甄選加分資格：
 1. 曾參與農委會 105-108 年度「安全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增值推動計畫」(+5)；
 2. 現正參與農委會 109 年度「高值化農產素材與產業鏈建構」計畫(+5)；
 3. 近五年曾參與農委會所屬單位之產學合作計畫與科專計畫(+5)；
 4. 檢附保健功效或安全性試驗報告等資料(+5)。

五、參展活動內容：

臺灣形象館將提供參展廠商相關服務，以達擴大參展效益之目的：

- (一) 優質展館設計及裝修，使參觀者對臺灣農產素材相關保健產品及原料建立好的第一印象，進而提高對各參展廠商的參觀意願。
- (二) 精美文宣及宣傳品印刷及製作，製作包含所有參展業者的形象區簡介，配合宣傳品、樣品組合於會前及會場發送，有助於招攬訪客及買家。
- (三) 國內外媒體廣宣，如專業媒體廣告刊登、大會相關媒體宣傳，以達到推廣知名度之目的。
- (四) 展覽會現場配置洽商區及即時通訊器材，未派駐人員參展的廠商可透過視訊方式與訪客溝通，提供更符合訪客需求之資訊。
- (五) 為每家參展業者配置 1 至 2 名現場翻譯人員，予以會前訓練，協助洽商翻譯、介紹產品或協助訪客與參展業者現場視訊面談。

參展業者自行負擔或協助提供之事項：

- (一) 提供技術成果、展品呈現及海報設計稿、試用樣品、動態展示影片或簡報資料等予以農科院，作為文宣品、樣品組合設計及製作使用。
- (二) 現場翻譯人員之訓練用文件，包含業者之展品介紹、技術優勢介紹等。
- (三) 本次展覽會受疫情影響，參展廠商若為因應疫情未派員出席，應配合參與線上洽商活動。
- (四) 參展廠商若需派員出席，需自行負擔參展人員機票、住宿、參展展品、宣傳物及展品運輸等不在本館規劃範圍內之費用。
- (五) 展後應提供展覽效益資料，含拜訪人數、洽談人數、成交件數、成交金額；以及提供年末效益追蹤如成交件數、訂單金額、合作開發、商務訪談等。

六、費用繳交：

確定錄取後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 萬元(NTD \$ 30,000)。保證金於未能成行或展覽結束，確認無重大違規情事後，於 1 個月內辦理無息返還。保證金匯款帳戶資訊如下，請於確認錄取後匯款並標註報名公司名稱及「2020 日本保健原料展覽會」。

銀行：合作金庫銀行頭份分行(006)

帳號：0190-717059020

戶名：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

七、報名及遴選作業：

(一) 報名時間

1. 自公告日起至 **109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五)**止。
2. 報名收件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 報名方式

1. 參選者報名請檢附以下資料：

- (1) 2020 日本保健原料展覽申請文件封面【附件 1】
- (2) 2020 日本保健原料展覽企劃書【附件 2】
- (3) 2020 日本保健原料展覽遴選同意書【附件 3】
- (4) 2020 日本保健原料展覽遴選聲明書【附件 4】
- (5) 其他附件(選擇性項目，請提供有利甄選之參考資料)
 - a. 產品照片或廣宣資料(如產品 DM 或技術之佐證資料)
 - b. 農委會計畫執行或技術移轉證明文件影本
 - c. 申請驗證、獎勵、專利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
 - d. 其他

2. 報名資料請向執行單位索取或至網站下載：

<https://reurl.cc/d5rQO6>

3. 上述報名資料請以 A4 規格、依上述順序靠左裝訂成冊，1 式 8 份。(須另提供電子檔，word 版或 pdf 版皆可)。

4. 請於 **109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五)**前將上述資料(1 式 8 份)以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「300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路 51 巷 1 號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產業發展中心產業分析組 E106 室 彭士芳小姐收」，並於信封上註明「**參選單位名稱**」及「**2020 日本保健原料參展**」，同時以電子檔寄至

1092027@mail.atri.org.tw

(三) 甄選方式：

1. 由農委會及相關專家代表設置 5-7 位評審委員，以文件審查遴選至多 6 家正取廠商，並由評選分數決定備取廠商家數。
2. 徵選作業分為初步文件審查及決選文件審查二階段，
 - (1) 初步文件審查：由主辦單位進行報名文件審查，不符甄選對象資格者將不受理報名，缺件者將通知補正，通知後 3 日內未補正者視為資格不符。
 - (2) 決選文件審查：由評審委員以文件審查方式選出正取廠商與備取廠商數名。如徵展名額由備取廠商遞補後尚不足額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展，並以個別通知已入選廠商。

3. 甄選項目及標準：總分為 100 分，項目如下表。

評分項目 (權重)		內容說明
展出的保健原料/ 產品之競爭力 (45%)	(1) 競爭優勢 (2) 創新價值 (3) 經濟效益 (4) 智財保護	參選單位之產品或技術項目特色、創新性與可行性之說明，並說明產品預期對臺灣農業發展之效益。
參展行銷 目標及策略 (30%)	(1) 參展目標訂定 (2) 會展行銷策略	參選單位之完整參展行銷規劃說明 (1) 預期參展目標。 (2) 展前、展中及展後行銷傳播規劃。 (3) 是否派員參展及其語言能力證明。
拓展國外市場 之能力 (15%)	(1) 拓展國外市場策略 (2) 外銷之實績	參選單位是否有組織、有計畫性積極拓展國外市場等。
經營管理及財務 (10%)	(1) 經營願景與模式 (2) 營業規模 (3) 正常繳稅	參選單位之經營管理及財務是否能持續提升產品或技術之發展

4. 符合本辦法第四點徵展對象中具加分資格之參展廠商，得於評分加總後最多加 10 分為其總得分。

八、甄選結果：

- (一) 公布時間：預計 109 年 9 月 14 日或評選作業完成次工作日公布。
- (二) 公布方式：於農科院網站公布並個別通知入選廠商。
- (三) 確認方式：於接獲入選通知後 1 周內簽訂合約，未於規定時間內簽約之廠商，視同棄權，由備取廠商遞補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甄選繳交資料均不退還，請自行留底備份。
- (二) 主辦單位(含執行單位)得運用參選者繳交之圖片及說明文字等資料，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推廣、報導、出版等非營利推廣之用。
- (三) 入選廠商於通知錄取並簽訂合約後，因故不參加展出，需以書面表示，已繳交之保證金將予以沒入不返還，未繳交保證金者仍應繳交。
- (四)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視同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；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訂辦法之權利。
- (五) 參展單位須配合執行單位進行展後成效追蹤 1 年(展後 3、6、9、12 月)，共計 4 次。
- (六) 如遇下列天災或事變等不可抗力之因素以致展覽取消，扣除必要支出後，經本院通知辦理保證金返還事宜。
 - 1、我國或外國政府之行為。
 - 2、依傳染病防治法發生傳染病且足以影響活動舉辦。
 - 3、其他經機關認定確屬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農科院及廠商之事件。

十、執行單位聯絡窗口

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產業發展中心產業分析組 彭士芳

電話：03-5185190

傳真：03-5185087

電郵信箱：1092027@mail.atri.org.tw